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**建设用地
规划许可证**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4416022025YG0078567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规划建设局

日期 2025年08月15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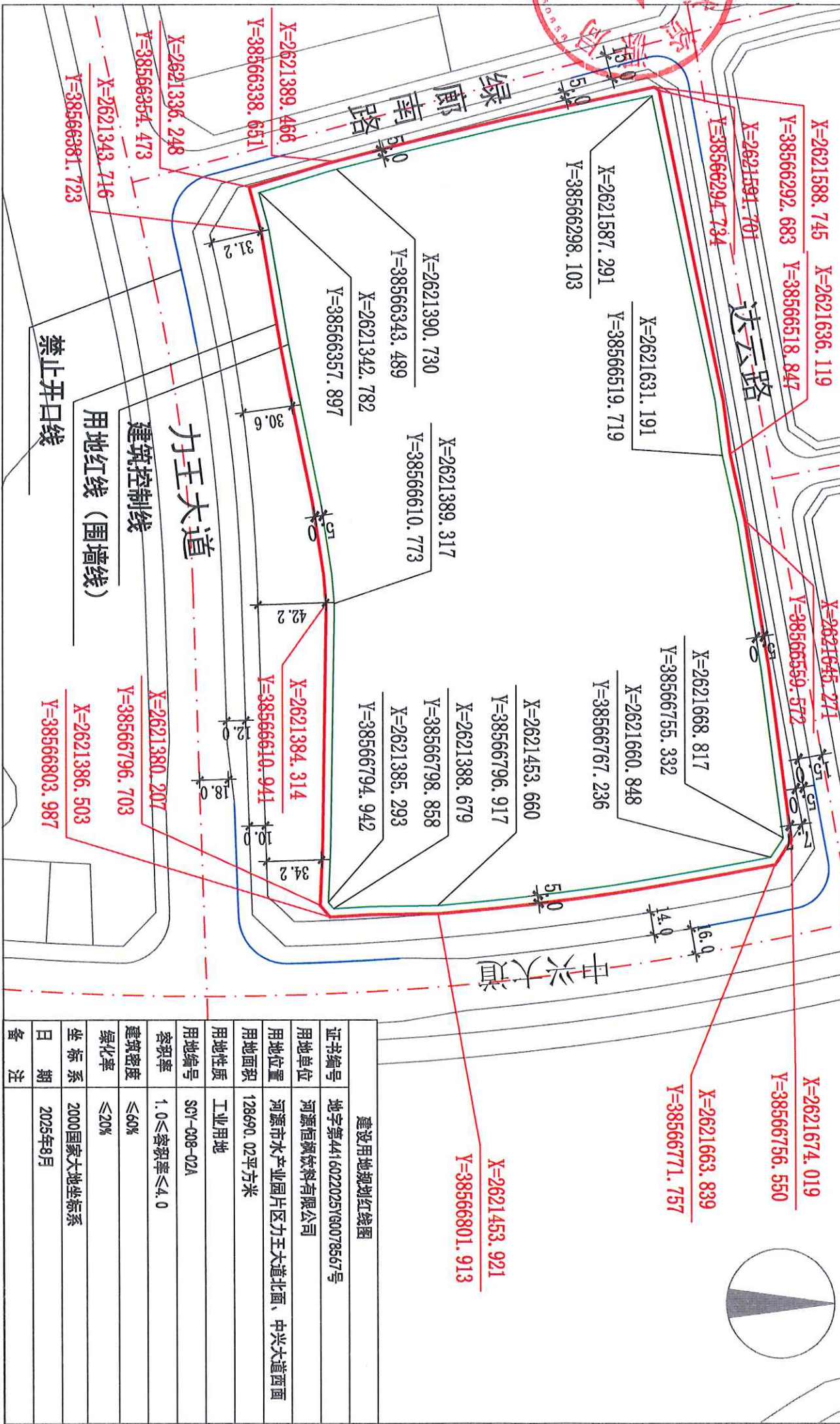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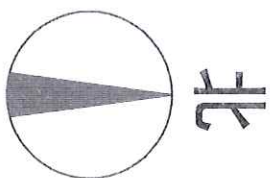


用地单位	河源恒枫饮料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河源恒枫饮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河源市自然资源局
批准用地文号	河府自然资审(8)[2025]4号
用地位置	河源市水产业园片区力王大道北面、中兴大道西面
用地面积	128690.0200平方米
土地用途	一类工业用地
建设规模	项目占地128690平方米，通过建设4栋厂房、1栋办公楼、1栋宿舍楼以及相应配套用房，合计建筑面积约98000平方米。通过购置瓶胚机、制瓶机、灌装机、贴标等主要设备，预计共组建3条纯净水、瓶盖生产线等多条生产线，采用国家标准，预计年产能达到120万吨。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红线图及附件.pdf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河源恒枫饮料有限公司用地红线图



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	
证书编号	地字第4416022025Y00078567号
用地单位	河源恒枫饮料有限公司
用地位置	河源市水产业园片区力王大道北面、中兴大道西面
用地面积	128690.02平方米
用地性质	工业用地
用地编号	S01-008-02A
容积率	1.0≤容积率≤4.0
建筑密度	≤60%
绿化率	≤20%
坐标系	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日期	2025年8月
备注	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(附件)

建设单位		河源恒枫饮料有限公司				
用地性质		工业用地	建设地点	河源市水产业园片区力王大道北面、中兴大道西面		
项目名称		河源恒枫饮料有限公司新建项目		批准机关文号		
建设规模		投资 (万元)	总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建设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建筑面积 (平方米)	
	总规模		128690.02			
	一期					
	二期					
		四至界线 东 南 西 北 1、容积率：$1.0 \leq \text{容积率} \leq 4.0$ 2、建筑密度：$\leq 60\%$ 3、绿地率：$\leq 20\%$ 4、建筑退让用地边界距离：（1）东面：建筑控制线退离现状建筑不少于5米；（2）南面：建筑控制线退离围墙控制线不少于5米；（3）西面：建筑控制线退离围墙控制线不少于5米；（4）北面：建筑控制线退离围墙控制线不少于5米。 5、建筑间距及日照控制要求：建筑设计应满足日照、通风、采光、消防等要求 6、建筑高度、层数控制要求： 7、基地主要出入口宜沿设置：人行出入口、消防车出入口、地下车库出入口的设置应符合相关标准。人行出入口应与车辆出入口综合考虑，或根据厂区功能区划分单独设置，单独设置的人行出入口不得设置在主干道沿线，应考虑的因素与车辆出入口要求相同；出入口必须避开市政道路交叉口、港湾式公共停靠站、路灯等地上公用设施；硬底化出入口必须沿道路平行方向预埋设2条DN300混凝土管。 8、建设基地标高的最低点控制米数： 9、公共建筑配置要求： 10、其它：				
市政要求						

